

选个丑男当老公

■积雪草



常常听到有志气的女孩会掷地有声地声明：宁嫁丑男，不选帅哥。

为什么？只因帅哥天生具有惹是生非的本事。找了个帅哥级的男人，会天天提心吊胆，担心有狐狸精惦记着自家男人，手机一响就担心又是哪个女人在冲锋陷阵地来骚扰。电脑一开，就担心他又与哪个妹妹爱呀恨呀，没完没了。

思来想去，觉得还是嫁个丑男，安全系数高些，至少不用心惊胆战地过日子。

好友小颜，相亲归来，捡到宝贝一般心花怒放，问其原因，原是逮着一个帅到令人窒息的男孩。一起去逛街，帅哥脾气不大好，处处以自我为中心，又不间断有女孩给他打电话。她看着他眉飞色舞的样子，当真变成了一种煎熬，从此发誓再也不找帅哥。

可是走在大街上，看到帅哥，她还是会兴奋得两眼放光。我嘲笑她，不甘心再去找一个啊，她把头摇得像只拨浪鼓，说，只可远观，不可近前，帅哥轻轻一甩水袖，都藏着暗器，轻者伤，重者亡，我可不想凑上去自讨没趣。

照她这样说来，我当暗自偷着乐了。结婚数年，老公仍然是一丑男，并没有进化成帅哥的迹象，有时候在旁边盯着他看，忽然就问，你这人怎么一点都不要求进步呢？他也不恼，一努嘴说，幸好我一直停留在丑男的级别上，大小美女也不会惦记我，这些年，咱们家才会一直保持安定团结的局面，你的大后方才不会起火，你还不知足？

想想也是，丑男不会被美女围追堵截闹出人命，更不会闹失恋、借酒买醉。丑男只会让女人安心，如果有女孩是他的朋友，那一定是红颜知己，他懂得珍惜。

因为明白自己外表上没有什么资本与帅哥抗衡，所以丑男会把精力放在修身养性，自我完善上。因为先天不足，所以才会后天刻苦修炼，努力工作，提高自身的内涵与修养，一不小心修炼个事业有成什么的也说不准。

丑男多半也会细心温柔，因为没有太多的机会湿鞋，所以才会有宽裕的时间陪爱人，陪家人，对你呵护备至，体贴入微。

年轻的女孩，要嫁就嫁给丑男，帅哥看到这篇小文也别小肚鸡肠，上天已经赋予了你们太多的先天有利条件，也该轮到丑男扬眉吐气地引领时尚一回。

初恋之花还没开就已凋谢

■焦玫

我的初恋发生在上世纪90年代初，屈指一数已经快20年了，我们都步入了不惑之年。现在，回想起来觉得当时的我真是太单纯了。

我俩是高中同班同学，他是我们班个子最高的男孩，经常坐在教室的倒数第三行，成绩比较优秀，不是那种爱表现的人。而我当时个子小小的，总是坐在教室的第一排。校园生活很单调，每天三点一线，上学——回家——上学，天真的我当时只有一个目标：好好读书，考一个好的大学，找一份好的工作。所以读中学时，我除了学习上有困难会与周围的同学讨论外，其余的时间都是静静地坐在自己的座位上看书。因为我们班是文科重点班，人很多，因此，三年高中生活下来，我甚至不能够认识全班的同学，特别是男同学，只认得班里成绩较好或是比较活跃的一些班干部。当时考大学可不像现在，所以大家学习很努力，同学之间的交流也不多。

三年的苦读，可怕的高三生活随着高考的结束终于尘埃落定，接着就是等待分数的公布。可喜的是，功夫不负有心人，我几年的汗水没有白费，终于考上了二本，当时真的很开心。

大学生活开始不久，我突然收到一封来自一所高校的来信，我满怀好奇地打开信封，



看了署名才知道是他，当时我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感受。也许是发育较晚，高中时对男女之间的感情没有什么渴望，也从没有什么传说中的暗恋事件。可是，随着通信的增多，他诸如“想你”“你的”用词逐渐增多，我当时感觉他是喜欢我的，就这样书信交往一年多，可由于各种原因，我们一直没有见过面。只是互赠对方的近照，至今仍保存在自己的相册里。

我大一、大二都是生活在与他的快乐的书信交往中。可没想到大二的第二个学期刚开学，他的态度突然大变，不再像以前那么勤快给我写信，也不回信。我当时真是傻了，连寄了两封挂号信，他才随便给我回了一封只有两页不到的信，只是说学习太

忙，也没有了以前的亲密称呼。看了他简单的回信，我当时真的很伤心，觉得自己的感情被玩弄了。为了不让自己受到更多的相思煎熬，我立即回了一封断交信，他也没说什么，接着我把他写给我的信全部撕毁。就这样，我的初恋还没来得及开花，就已经凋谢了。

很快，我听一位老同学说，他在大学里有喜欢的人了，那一刻，我的心都碎了，也不知道是怎么走回寝室的。这之后，我足足有两个月提不起精神。后来，随着时间的流逝，我渐渐平静，觉得自己当初太明智了，及时从麻烦中抽身。

快毕业时，我还给他寄了一张明信片，他也一样给了我祝福。毕业分配前，他还给我打了

个电话，后来因为大家都在忙着工作的问题，一直也没见面。再后来，我们分别在两个不同的城市工作、生活，互相再也没有任何联系。

参加工作不到一年，我便结婚了，日子过得还是很幸福的。初恋，虽然留给我很多遗憾，但是，偶尔想起时，还是很怀念以前那段幸福时光，虽然时间很短暂。

20年后，我们高中同学第一次聚会，我俩都去了，可20年后的见面，我们却无话可说。到现在，我还是很想知道我们之间是否有误会，因为从表面上看他并不像那种“负心人”。只是，时间，让这一切都随风飘散，只是在心中留下一个浪漫的回忆。

旧人如衣

■武明

离开他的时候，我没有回头。我知道，一旦回头，我势必会泪水滂沱。

他是我今生最爱的人，可是从现在开始，我们却永远地成为陌路。他说：“用最熟悉的陌生人来形容我们，是最恰当不过的了。”是的，我爱他，我对他还有感情，可他何尝不是这样。

我的任性固执，他的偏执极端，让我和他无法白头偕老。离开的那一刻，我甚至有些后悔，为什么不能用爱去包容他以及他的家人。两人在一起，

相爱容易，可相守却太难。

分开的日子，一个人，做什么都难。原以为，时间可以冲淡一切，可是随着时间的流逝，对他的思念却有增无减。

他似乎也如我一样，一直都没有再谈恋爱。我不知，他是否也在思念着我。朋友曾说：“新人有热情，旧人有厚度，这份厚度，是两人慢慢磨合的结果。当然，无论是新人旧人，关键是要适合自己。”他就是那个适合我的男子，可我却这样轻易地放弃。

当他再次出现在我面前时，

我就知道他对我还是有情，不然，不会在接到同事电话后，便驾车飞驰而来。躺在病床上的我，心里满是温暖。他轻声地说：“怎么这么不会照顾自己，你这胃痛的毛病，早就对你说过去要按时吃饭，你这样，让我怎能放心。”

他不放心我，说明他还爱着我。那碗排骨汤，凝结着他对我全部的爱。双目凝视的那一瞬间，我的泪水一度涌出。他将我轻搂在怀中，说：“你要听话，按时吃药，好好休息，我就在这陪着你。”

离开医院，也就意味着又要分离。他说：“让我送你回家吧。”我不语，却又不知该怎样对他说。原本很远的路，那天一会儿便走到了。忽然间，他看着我深情地说：“天冷了，你该多加件衣服。”轻轻地拉着他的手，喃喃地说：“有人说旧人如衣，只是这件衣服，不知是否还会再度属于我。”他什么都没提，只是将我拥在了怀里。

两个人在一起的时候，不知道对方的好，离开了，才知道一切冷暖皆因他。所庆幸的是，他知道，我也知道了。



相爱容易相处难

■贾佳

恋爱是一场浩大的淘沙过程，不适合的会被一一筛掉，剩下的差不多能过上幸福生活的大都是“平等”的人。比如说，身份相同，能一起出厅堂，一起下厨房；比如说，信仰相同，不会因为彼此的信条而争论到脸红脖子粗；再比如说，口味相同，不至于你吃辣我吃酸，饭都吃不到一起去。总之，我的意思是，差异太多虐人虐己，必须要达到一定层面上的平等，感情才会比较顺利。

有人唱相爱容易相处难，大概说的就是这个观点，相爱只关乎彼此的色相吸引，而相处则是性格与性格的相和程度，也就是我们说的平等。

有时候爱会蒙蔽人的眼睛，你以为那个人是你的最爱，可那个人往往可能是最不适合你的。记住，任何形式的爱情都会随时间熄灭，最终落实到生活中来。所以，抛弃那些不切实际的梦吧。有的人喜欢物质胜于一切，且看那些风光嫁入豪门的女明星们，哪一个得意洋洋如鱼得水美满幸福？到处看人脸色，处处小心行事，生怕哪个细节触犯了“豪门定律”，有可能之前所有的努力都功亏一篑，自由变成奢侈的梦想，被生活五花大绑。还不如跟那个什么都没有，却宠你爱你愿意载你去远方看夕阳的穷小子来得浪漫。

别找最爱，只找相爱，就如同别总吃龙虾，但可以选择白米饭，前者虽然营养丰富，令人垂涎欲滴，可久食会上火甚至中毒；白米饭较平易近人，顿顿食它亦无害，就像我们的爱情。